**关于印发《鼓岭管委会**部门预决算公开规定及所属单位实施方案、工作规范**》、《**鼓岭管委会（本级）公开具体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处室、鼓岭公司：

《鼓岭管委会部门预决算公开规定及所属单位实施方案、工作规范》、《鼓岭管委会（本级）公开具体工作方案》已经我委2021年第15次主任办公会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严格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鼓岭管委会部门预决算公开规定及所属单位实施

方案、工作规范

2.鼓岭管委会（本级）公开具体工作方案

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2021年8月17日

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预决算公开规定及所属单位

实施方案、工作规范

预决算信息公开是预决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内容，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是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特征，是实现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推动力。进一步推进我委预决算公开，提高预决算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现制定公开规定及所属单位实施方案和工作规范。

一、部门公开规定

（一）基本原则

1、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及其下属单位使用财政资金的单位应当公开预决算。

2、坚持明确和落实责任。本部门应当依法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部门及时对下级单位作出预决算的批复。本部门及其下属单位负责公开预决算。

3、坚持以公开促改革。以预决算公开为抓手促进财税体制改革和其他相关领域改革，为实现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动力。

（二）基本要求

1、坚持及时公开，内容准确，形式规范。

2、坚持问题导向，重视公开实效，聚焦社会热点，回应公众关切。

3、坚持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找得到、看得懂、能监督。

（三）部门预决算公开职责

1、部门预决算由各部门各单位负责公开。除涉密信息外，本部门各单位应主动、及时向社会公开经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本单位预算、决算及报表等预决算信息。

2、部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分配结果、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等全过程管理信息由各主管部门负责公开。

3、应在本级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领导下，组织开展预决算公开工作。

4、应当树立依法公开观念，增强主动公开意识，切实履行主动公开义务，认真落实公开主体责任；加强沟通合作，相互配合，共同推进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

（四）涉密事项管理

1、本部门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保密法律法规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明确审查的程序和责任，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做好涉密事项的定密、解密及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

2、本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3、涉密信息经法定程序解密并删除涉密内容后，予以公开。部分涉密事项多、尚不具备公开条件的部门应当加强研究预判，确保预决算公开工作积极稳妥。

（五）舆情管理

本部门应当加强社会反映评估和舆情引导，客观、准确、全面反映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前，主动对部门预决算公开中涉及财税政策、规章制度的一些专业名词作出解释说明，方便公众理解，并提前对公开后的社会反映进行研判，做好应对预案；公开后，跟踪收集舆情，做好舆论引导工作，主动回应关切预算公开过程中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疑释惑，避免公众误解；密切关注预算公开中反映出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二、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实施方案

（一）公开每年部门预算

1、公开主体：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及下属单位。

2、公开时间：在批复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公开。

3、公开方式：本部门应当将部门预决算在福州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立的预决算公开统一专栏上集中公开，所属单位应当在单位门户网站上公开。

4、公开内容：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的内容为部门批复的单位预算、决算及报表，设计国家秘密的除外。具体参照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和报表格式，并与部门预决算公开的相关内容做好衔接。

三、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工作规范

单位预算、决算应当公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单位预算、决算支出按其功能分类应当公开到项，按其经济性质分类，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款。

单位在公开预决算时，要对本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重点事项作出说明，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预算绩效管理等情况。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原则上至少公开以下三张报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原则上至少公开以下五张报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对属于公开范围的部门预决算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类级科目，其中：基本支出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公开的“三公”经费预决算应当说明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公开的“三公”经费决算应当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等情况。

（四）本部门及下属单位公开预决算表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部门的职责、机构设置、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预算绩效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日常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情况，是指各部门各单位日常政府采购情况和年度政府采购总体情况。采购活动开始前，在采购文件中公开项目采购预算，采购时尚未确定项目预算金额的，可不公开具体预算金额；采购活动完成后，公开中标、成交结果和政府采购合同；公开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本部门本单位政府采购货物、工程、服务的总体情况，以及支持中小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的落实情况。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是指各部门单位要探索建立部门和单位国有资产公开制度，逐步在部门决算中公开本部门本单位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分布构成、主要实物资产数据和资产变动情况。

结合工作进展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逐步在部门预算中公开部门和单位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在部门决算中公开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本级）公开具体工作方案

预决算信息公开是预决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核心内容，为进一步推进我委预决算公开，特制定以下公开具体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应当公开预决算。

二、工作内容

（一）公开主体：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二）公开时间：在部门批复本单位（本级）预决算后20日内公开。

（三）公开方式：应当在单位门户网站上公开。

（四）公开内容：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的内容为部门批复的单位预算、决算及报表，设计国家秘密的除外。具体参照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和报表格式，并与部门预决算公开的相关内容做好衔接。

单位预算、决算应当公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单位预算、决算支出按其功能分类应当公开到项，按其经济性质分类，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款。

单位在公开预决算时，要对本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重点事项作出说明，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预算绩效管理等情况。

1、收支总体情况原则上至少公开以下三张报表：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2、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原则上至少公开以下五张报表：

（1）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3、对属于公开范围的部门预决算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类级科目，其中：基本支出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公开的“三公”经费预决算应当说明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公开的“三公”经费决算应当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等情况。

5、公开预决算表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部门的职责、机构设置、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政府采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预算绩效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福州市鼓岭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